



慧峰科技

NEEQ : 872232

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Wisepeak Science &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8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李乃庆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10-62111971
传真	010-62111971
电子邮箱	Lnq@wisepeak.com
公司网址	www.wisepeak.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海淀区大钟寺 13 号院 1 号楼 12 层 12B3 100098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4,914,673.38	40,177,077.30	11.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885,071.58	30,401,236.49	18.04%
营业收入	23,493,792.68	22,169,822.82	5.9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83,835.09	5,507,505.04	-0.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18,093.81	5,240,200.7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1,565.80	6,582,836.83	-22.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55%	19.9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1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4	1.72	18.02%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 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543,333	25.77%	0	4,543,333	25.7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000,000	22.69%	0	4,000,000	22.69%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086,667	74.23%	0	13,086,667	74.2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000,000	68.07%	0	12,000,000	68.07%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7,630,000	-	0	17,63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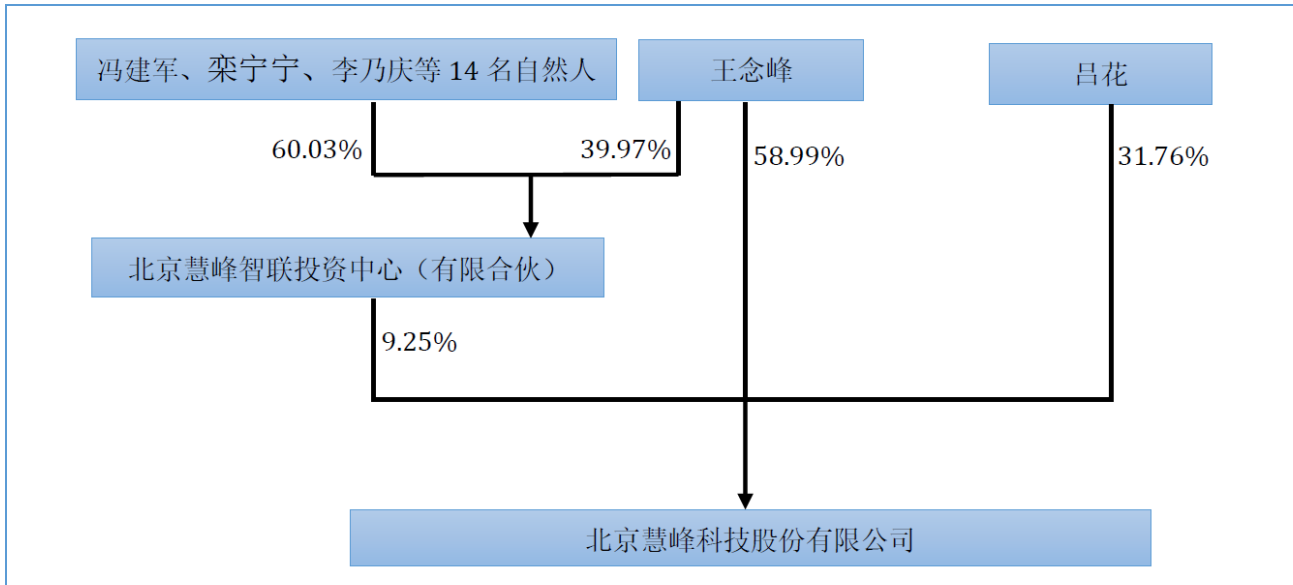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 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无 限售股份数 量
1	王念峰	10,400,000	0	10,400,000	58.99%	7,800,000	2,600,000
2	吕花	5,600,000	0	5,600,000	31.76%	4,200,000	1,400,000
3	北京慧峰 智联投资 中心（有限 合伙）	1,630,000	0	1,630,000	9.25%	1,086,667	543,333
合计		17,630,000	0	17,630,000	100%	13,086,667	4,543,333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王念峰与吕花系夫妻关系，王念峰为慧峰智联执行事务合伙人；
- 2、慧峰智联是由慧峰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念峰与公司员工共同出资设立的合伙企业。慧峰智联系慧峰科技的员工持股平台。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1) 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18 年 4 月发布了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根据通知要求，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 和 11% 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

2)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合并列报，在利润表中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分拆单独列示，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会计政策变更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二十七）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918,473.7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918,473.70		

管理费用	5,315,699.22	3,706,904.51		
研发费用		1,608,794.71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68,298.0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68,298.0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0,193.14	130,193.14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